

美术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

根据研究生学院下发的《哈尔滨师范大学关于做好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,结合美术与书法专业特点,现制定美术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。

一、组织管理

(一) 美术学院成立复试领导小组,由院长任组长。总体统筹各学院的复试工作,认真履行领导职责。

(二) 美术学院成立 5 人或 7 人组成的招生复试专家组,由院长任组长,其中一名为校外专家。负责确定复试具体程序、内容和评分标准。

(三) 复试小组设一名秘书,负责复试记录和协助安排有关事宜。复试记录要做到详尽规范,录音录像,复试完毕后,将复试试题、学生的 ppt 数据、影像资料等材料在学院保存三年(未录取者保留一年)。

二、考生考试前资格审查

(一) 现场资格审查审核时间: 2026 年 6 月 14 日

上午 8: 30-11: 30

下午 13: 30-15: 30

地点: 艺综楼 A 区二楼大厅

(二) 审查内容:

1. 网上报名生成的《哈尔滨师范大学 2026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》(原件);
2. 《专家推荐信》,须经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教授(或相



- 当职称)以上专家推荐。(每位专家各填1份、原件);
3.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提供学信网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;往届生须提供硕士学位证书,以及硕士学位认证报告。
 4.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复印件(档案部门提供,复印件上盖章,应届生由研究生学院培养部门提供)、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和评议书复印件(应届毕业生须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,硕士论文必须在入学前补交招生学院);
 5. 科研成果及清单;
 6. 同等学力考生还须提交符合报考条件的证书等佐证材料;
 7. 身份证复印件;
 8.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科学研究计划(字数不少于3000字,跨专业报考的考生字数不少于5000字);
 9. 县级及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报告;

注:请考生提前将须提供材料准备齐全,并保证其真实性,对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,一经发现取消报考资格。

三、复试内容

复试成绩满分100分,低于60分不予录取。具体内容如下:

(一)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

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(工作)态度、道德品质、守法表现等方面。

(二) 研究基础考核(20分)



1. 科研能力：考生承担的科研项目、发表的学术论文、出版的专著、获得的科研奖励等。（10分）
2. 外语水平：包括考生的专业外语水平及外语听、说能力等。包括外语自我介绍。（10分）

（三）学术水平考核（80分）

以PPT的形式进行汇报包括：

1. 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创作研究规划。（20分）
2. 学术考核（专业实践能力）。（60分）

（四）复试时间地点

复试时间：6月15日上午9:00

复试地点：艺综楼C区218

哈尔滨师范大学美术学院

2026年6月11日

